

券代码：831518

证券简称：波长光电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对《关于新增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原则，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关于新增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进行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季学庆

张承慧

毛磊

2020年8月25日